

並提升國家人力資本，行政院曾結合 6 個部會辦理「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但其執行成效不佳，有待檢討，我國仍面臨青年高失業率及人才短缺問題。為有效降低青年失業率，本席等要求行政院加強各部會提昇青年就業政策的聯繫平台；獎勵企業僱用無工作經驗年輕人；檢討高等及技職教育，改善產學落差問題；提高青年創業獎勵與補助。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四案：

本院委員蔣乃辛、陳碧涵、呂玉玲、盧秀燕、江惠貞等 24 人，有鑑於近年來我國經濟面臨嚴峻情勢，已波及青年、高學歷、研發及技術人力之就業市場。為維持就業能力，並提升國家人力資本，過去行政院曾提出中央政府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預算，結合教育部、經濟部、國科會、勞委會、農委會及青輔會等 6 個部會辦理「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推動計有 16 個方案，包括大專畢業生就業與創業之 2 個方案、參與訓練進修之 1 個方案、從事行政及職涯輔導教學服務之 7 個方案、培育研究人才及研發之 6 個方案，但執行成效未見顯著，仍有如下缺失：(一)大專畢業生至企業職場實習方案，導致高學歷低薪問題惡化；(二)職業訓練離退訓率偏高，結訓後之就業率又未盡理想；(三)研究類型經費多數集中於公教研機構，不利於縮短產學落差；(四)後續因應措施不足，未就業比率仍高，故該計畫耗費鉅資，惟成效欠佳，我國仍面臨青年高失業率及人才短缺問題。為有效降低青年失業率，本席等要求行政院加強各部會提昇青年就業政策的聯繫平台；獎勵企業僱用無工作經驗年輕人；檢討高等及技職教育，改善產學落差問題；研擬降低職訓離退率，加強職訓後的就業媒合；提高青年創業獎勵與補助金。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提案人：	蔣乃辛	陳碧涵	呂玉玲	盧秀燕	江惠貞
連署人：	廖國棟	陳淑慧	蘇清泉	呂學樟	邱文彥
	詹凱臣	林德福	賴士葆	王育敏	林郁方
	孔文吉	黃文玲	林明溱	楊玉欣	鄭天財
	林正二	吳育仁	林鴻池	楊應雄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五案，請提案人吳委員育昇說明提案旨趣。

吳委員育昇：（13 時 55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等 14 人，有鑑於現行貿易商報運進口五噸以下往復式冷媒壓縮機，主要係供箱型、窗型冷暖氣機使用，依現行規定，海關可免予代徵貨物稅，應俟產製成箱型、窗型冷暖氣機出廠時，再行對空調產品課徵 20%貨物稅。但稅捐單位卻未積極取締部分廠商逃漏稅捐，以致守法廠商因成本原則無法降低售價，而涉嫌逃漏稅之廠商卻可以削價競爭，以黑心商品低價打擊合法廠商。建請財政部研擬嚴格追蹤壓縮機流向並直接在進口時比照 5 噸以上之壓縮機直接課徵貨物稅；或只有製造廠可以辦理進口，以同時嚴格管控制造廠壓縮機流向，建立一套完整的課稅制度，讓所有業者均可公平納稅。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五案：

本院委員吳育昇等 14 人，有鑑於現行貿易商報運進口五噸以下往復式冷媒壓縮機，主要係供箱型、窗型冷暖氣機使用，依現行規定，海關可免予代徵貨物稅，應俟產製成箱型、窗型冷暖氣機出廠時，再行對空調產品課徵 20%貨物稅。但稅捐單位卻未積極取締部分廠商逃漏稅捐，以致守法廠商因成本原則無法降低售價，而涉嫌逃漏稅之廠商卻可以削價競爭，以黑心商品低價打擊合法廠商。建請財政部研擬嚴格追蹤壓縮機流向並直接在進口時比照 5 噸以上之壓縮機直接課徵貨物稅；或只有製造廠可以辦理進口，以同時嚴格管控制造廠壓縮機流向，以建立一套完整的課稅制度，讓所有業者均可公平納稅。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國內產製壓縮機之廠商若為生產小噸數壓縮機，主要係供除濕機、電冰箱、窗型、箱型冷暖氣機或冷凍、冷藏櫃等使用，此類壓縮機廠商如未產製上開應稅貨物，即無需向稽徵機關辦理貨物稅廠商及產品登記，稽徵機關對於其產品流向自然無法追蹤查核，形成進口與國內產製壓縮機在課稅管理上之差異。

二、目前對國內產製非供中央系統型冷暖氣機用之冷媒壓縮機及進口五噸以下冷媒壓縮機，並無在海關直接課稅規定，形成管理上之缺口，讓存心逃漏稅之廠商有機可乘。政府施政課稅應先構思如何創造良性循環之環境，尤其在國家財政困難之際更應思考良策以增加稅收。該類非法逃漏稅之廠商刻意逃漏貨物稅而相關機關竟無從查緝，如此一來變相鼓勵大家逃漏稅，形成惡性循環，侵害國家法益。

三、建請財政部研擬嚴格追蹤壓縮機流向並直接在進口時比照 5 噸以上之壓縮機直接課徵貨物稅；或只有製造廠可以辦理進口，以同時嚴格管控制造廠壓縮機流向，以建立一套完整的課稅制度讓所有業者均可公平納稅。

提案人：吳育昇

連署人：呂學樟 詹凱臣 蘇清泉 王育敏 張曉風

鄭天財 楊玉欣 江惠貞 吳育仁 翁重鈞

陳鎮湘 曾巨威 林德福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六案，請提案人黃委員志雄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黃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七案，請提案人林委員佳龍說明提案旨趣。

林委員佳龍：（13 時 57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等 13 人，針對五楊高架將於三月十一日全線通車將影響民眾行車便利及影響權益提案。五楊高架通車後，對於未裝設 eTag 的車輛在行經泰山收費站前後，都要透過轉接道下至平面道路收費車道繳費，再由轉接道上高架，若未繳費將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每次罰款六百元，此項政策不但造成民眾交通行駛困擾，並且在國道全面計程收費於未全路上路之前，完全缺乏宣導期下，讓行經五楊高架的使用者犧牲受罰，嚴重影響民眾權益。爰提案在國道全面計程收費上路前，未裝設 eTag 的民眾未下連接道繳費，免